

# 药学院本科学子转专业细则

## 一、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

组长：尚鲁庆

成员：魏占玲 袁婧 裴粟玉 李月明 谢春锋

领导小组为学院转专业工作的领导机构，全面负责本学院的转专业工作。

## 二、接收转入条件

考虑到学科的特殊性，药学专业只接收本科生一年级同学的转专业申请。

本规定适用于南开大学一年级各专业本科生。

热爱药学专业、身心健康。

色弱、色盲者不予转入。

具有较好的化学及生物学的相关知识，能够胜任未来几年在药学院的学习。

## 三、转出条件

除《南开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管理办法》规定的不允许转出的情形外，学院学生转出无其他限制。

## 四、选拔操作办法

参加药学院的专业课面试。

面试资格将按申请学生本科一年级成绩排名差额进行（转入人数的120%）。面试分值100分，其中政治思想20分、表达能力20分、英语能力20分、专业认识40分。最终录取将按面试成绩

绩排名择优录取，面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拟录取名单于药学院网站 (<https://pharmacy.nankai.edu.cn/>) 进行公示，公示期为 3 天。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请与学院教学办公室联系。

(022-23506290)。

## 五、本细则解释权归属

本细则由药学院负责解释。

如有争议，药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将相关材料汇总，报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讨论解决。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无法解决时，学院将相关材料报上一级主管部门仲裁。

药学院

2025 年 3 月 10 日

药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细则公示，公示时间：2025 年 3 月 10 日至 2025 年 3 月 12 日，公示期间如有问题请联系胡老师，电话：23506290。

## 2025 年药学院本科学生转专业接收计划

接收专业	接收年级	接收转入人数	接收转入基本条件	备注
药学类	一年级本科生	20	热爱药学专业、身心健康。具有较好的化学及生物学的相关知识。	